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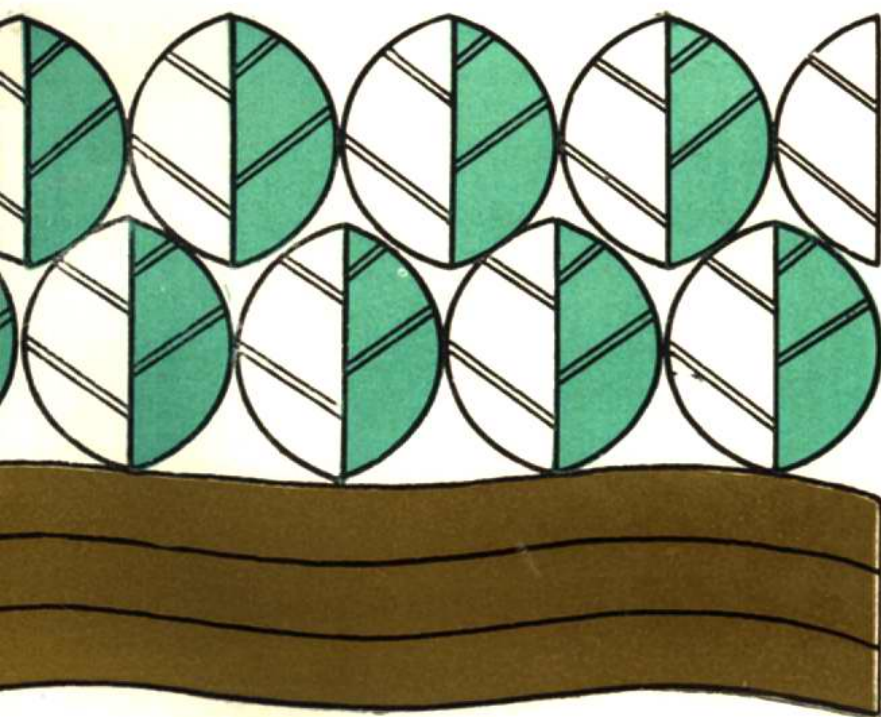
004023

华容县林业志



华容县志编纂委员会编审

华容县林业志编纂小组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华容县林业志

华容县林业志编纂小组

中国文史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炳礼

封面设计：李 智

封面题签：刘传贵

摄 影：谢旭光 陈宏飞

华 容 县 林 业 志

华容县林业志编纂小组

※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

（北京太平桥大街23号）

湖南省华容县印刷厂印刷

1991年6月第一版 1991年6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9 插页：8 字数：198千字

印数：1—1000册

ISBN 7—5034—0454—X/C·033

定价：8.80元

编纂领导小组、顾问、编纂、

审稿及编审人员名单

编纂领导小组

组 长：包碧清（前） 范树清（后）

副组长：夏义方

成 员：易湘炎

顾 问：林衍经 胡汉斌

编纂小组

主 编：易湘炎

参加编写：臧国杰

《华容县志》志稿第二分审小组

主 审：温梅魁

副主审：何光星 孙新民 涂英勇 陈昌虎

成 员：包碧清 何应龙 严雪涛 黄铁夫 何松林 范树清

胡炳先（特邀）

《华容县志》编纂委员会

编 审：刘传贵 黄光泽 王白坤

序

《华容县林业志》值得一读。因为从这些客观存在的翔实史料中我们可以悟出：林粮关系、林农关系、林水关系、林业与人民生存环境以至与国运昌隆的关系……。特别是作为我们当政者、管林者，更可以从中看出：政策与林业的关系，“班子”与林业的关系，科技与林业的关系，工作方针与林业的关系。

华容是一个林业用地紧缺的县。60多万人口仅有30来万亩宜林地。长期来，由于人们对山地资源的珍惜不够，对林业的重要性认识不深，造而欠力，管而不善，以致全县林薄山穷。1988年，县委、县人民政府作出“两年消灭荒山，三年改造残林，四年绿化华容”的决定之后，得到广大农民群众、乡村干部的热烈响应，山丘乡村提出了“把山当田种，把树作菜栽”、“兴林致富”的行动要求。连续几个冬春，大兴人工营林工程，成效显著。活立木蓄积量、水果产量居全市第二，仅次于拥有400余万亩山的平江县。伐木容易树木难，树木容易树人难，树人容易树理难。我们为林业修志记事，不单是为林业功臣们彰功，而重要的是要让人们吸取“营林十年，毁于一旦”、“山穷水尽，林败农衰”的沉痛教训。看来《林业志》给后人留下的这笔精神财富，可能要胜过华容人已经营造出的这几十万亩林果！

感谢为本志付出心血的编修者，编审者们，寄希望于自觉爱林兴林的后来人！

温梅魁

1990年12月

凡 例

一、本志记述时限，上溯尽可能至所载事物之端，下迄1989年，有的内容则根据需要与可能下延至1990年。

二、本志根据“详今略古”的原则，着重记述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华容林业建设和森林利用概貌，明清、民国时期的择要记述，努力做到政治性、科学性、资料性的统一，并力求体现地方特色。

三、本志首立概述、大事记，以统领全志；以下按事以类聚的原则立章设目，共分6章19节，章下有目，目下有子目，逐层统属。最后缀以附录，结束全志。

四、本志历史纪年、机构组织名称、地名、领导职务采用当时称谓，历史地名加注今名。林业专用名词，采用规范化用语。

五、本志为使专志详尽完整，突破了行业分工和专业术语的局限，将水果、茶叶、蚕桑纳入本志，并按境内习惯将竹林列入用材林，把各林种树木统称林木。

六、本志资料主要来源于华容县档案馆，县林业工作站和有关单位保存的林业档案和资料，部分来源于口碑资料。引用资料，都经核对、考证，限于篇幅，均未注明出处。

七、本志采用语体文、记述体。历史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先书朝代年号，再注明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只记公元纪年。

八、本志数字书写，按国家文字改革委员会等七个单位1987年1月1日公布的《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执行。

目 录

概 述	(1)
大事记	(7)
第一章 林业资源	(38)
第一节 自然条件	(38)
第二节 森林资源	(46)
第二章 造林育林	(70)
第一节 采种育苗	(71)
第二节 植树造林	(75)
第三节 封山育林	(101)
第四节 林木抚育	(103)
第三章 林业经营	(107)
第一节 山林权属	(107)
第二节 经营方式	(110)
第三节 勘测设计	(128)
第四章 森林保护	(137)
第一节 林木砍伐管理	(137)
第二节 山林火灾防范	(144)
第三节 病虫害防治	(147)
第四节 有益动物保护	(152)
附：边界山林纠纷纪略	(156)
第五章 林木利用	(159)
第一节 木竹生产	(160)

第二节 木竹貿易.....	(163)
---------------	---------

第三节 木竹加工.....	(182)
---------------	---------

第六章 林业管理	(190)
----------------	---------

第一节 林业机构.....	(190)
---------------	---------

第二节 林业科技.....	(198)
---------------	---------

第三节 林业资金.....	(209)
---------------	---------

附 录

一、文告

华容县人民委员会通知.....	(232)
-----------------	---------

华容县人民委员会为迅速开展幼林抚育保护工作 的指示.....	(232)
-----------------------------------	---------

华容县人民委员会关于节约木材和保养林木的意见...	(234)
---------------------------	---------

华容县人民委员会关于作好护林防火工作的通知.....	(236)
----------------------------	---------

华容县革命委员会关于迅速制止乱砍滥伐乱购乱 销确保森林资源的紧急指示.....	(237)
--	---------

中共华容县委、华容县人民政府关于改革山林管 理办法的意见.....	(239)
--------------------------------------	---------

二、文献

农田防护林能促进水稻高产稳产.....	(241)
---------------------	---------

“六定”到人联产计酬奖罚兑现 ——潘家公社林场护林岗位责任制.....	(248)
--	---------

打破铁饭碗 实行联产制 ——国营塔市林场二分场的责任制.....	(250)
-------------------------------------	---------

四定到场 责任到人 分项计工 按工付酬 ——景港公社林场的生产责任制.....	(255)
--	---------

桃花一队林业生产责任制.....	(259)
------------------	---------

后 记	(265)
-----------	---------

概 述

华容地处湘北，跨东经 $112^{\circ}18'13''\sim 113^{\circ}01'32''$ ，北纬 $29^{\circ}10'18''\sim 29^{\circ}48'27''$ ，总面积241.89万亩，其中林业用地31.56万亩（山地20.31万亩），占13%。

全县64%的面积系冲积平原，县境东北部和中部突起，构成低山、丘陵、岗地、平原4种地貌类型。林业土壤有红壤、潮土2个土类，3个亚类，6个土属，19个土种，土地肥沃，土层深厚，适种性广。

华容县属大陆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 16.6°C ，无霜期261天，日平均气温稳定通过 10°C 的活动积温 5272.8°C ，年降水量1202.2毫米。受海拔和气候的影响，形成两个气候小区，有利多种树木生长。

温暖湿润的气候，肥沃的土壤，孕育了丰富的林业资源。据1987年森林资源调查，全县有林地面积29.08万亩，其中用材林14.75万亩（包括未成林造林地1.37万亩），经济林43021亩，防护林10.03万亩；疏林地面积2633亩；活立木总蓄积量72.58万立方米，楠竹蓄积量370.3万根；森林覆盖率12.7%。野生植物和已经驯化用于林业生产的栽培植物共有904种（包括变种），其中木本植物588种，隶属于271属，87科。森林群落内繁衍生息着多种野生动物，被列为国家保护的珍稀鸟兽即有40余种，还有不少捕食害虫的益鸟。

境内植树造林历史悠久。明万历《华容县志》记载：“唐吕岩尝栖墨山奉真观，与邓真人游宝慈，植柏”。又载：“自黄湖距台而东为驿道，……延亘百余里，峰峦秀特，古松夹道（宋岳飞所植）”，成为华容十景之一的“驿路松风”。该志还载，兵

部尚书刘大厦“出入仕途三十余年，……手所植松竹，皆已长茂。”封山育林是华容民间普遍采用的营林手段，宗族、寺庙等公山及富户私山封禁严密，林木茂盛。唐人张说写墨山一带“草共林一色”。明万历《华容县志》记“东山，茂林修竹”。但是，在封建和半封建、半殖民的社会制度下，森林资源被少数权势者所占有，而他们只顾索取，吝于投入；加上政府没有管理和指导机构，千百年来，华容林业处于自然生长状态：发展速度缓慢，林种树种单一，山区仅有松竹杉栎，湖区仅有杨柳桑槐。进入20世纪，境内人口增长快，伐木毁林渐多，森林资源日益减少；一些边远山地林木砍伐后，业主无力经营而丢弃，成为无主荒山。至民国35年（1946），不少地方已是“童山濯濯”。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中共华容县委和县人民政府把林业视为农业这个国民经济基础中的一个重要部份，采用行政的和经济的手段，发挥国家、集体、个人三个积极性，采取造林、封育、保护、管理并行的措施，恢复扩大和合理利用森林资源。1950～1989年，全县成片造林累计55.8万亩，封山育林累计43.4万亩，防护林累计栽植11590万株。成片造林保存面积16.8万亩，人工林采伐更新面积5万余亩，造林总保存率39%；封山培育天然次生林42000余亩，有林地（包括未成林造林地）面积占宜林总面积的96.2%。防护林保存1646万株。建成护堤林带74.3公里，占可植堤段的55.2%；护田林网控制面积67.9万亩，占平湖区农田面积的80%。林种树种结构有所改善：全县用材林、经济林、防护林面积比例为48：15：37；用材林中杉、樟等优良材树种增加，经济林中茶、桑、果等高价值树种增加，防护林也选用水杉、欧美杨等用材、防护两用树种。护林队伍从无到有，1989年有专职护林员1412名，兼职护林员2100多名，平均每2公里林带、120亩有林地有1名护林员。森林火灾、病虫害得到有效控制。采伐上实行县、乡、村三级审批制，控制木材采伐量，合理利用森林

资源。1949~1989年，全县累计生产木材7.89万立方米，县内木材市场上自产材数量逐渐增多。活立木蓄积量1987年比1956年增加22.6%，森林资源在休养生息中恢复发展。

近40年来华容的林业发展，经历了一个曲折而艰苦的过程。

第一阶段(1950~1955年)，县人民政府采取重点示范、奖励劳模、鼓励合作造林等措施，组织造林育林，累计造林1.5万亩，每年平均造林面积2457亩。但因缺乏科学指导，多为“一锄法”整地，幼林培管松懈，造林成效较差。林木采伐控制不严，森林火灾频繁，森林蓄积量呈下降趋势。

第二阶段(1956~1961年)，指导思想急于求成，只讲人的能动作用，忽视自然规律，大搞“群众运动”。累计造林面积10.3万亩，每年平均造林17177亩。但整地粗放，苗木质劣，栽后又失于抚育管理，造林规模大，成效差。除国营林场保存千来亩马尾松，上百亩杉木外，其他成林甚少。这一阶段森林采伐又失控。围湖挽垸，修筑水库、桥梁，建学校、居民点和万头猪场，土法炼钢铁，农民集体食堂烧柴等等，砍伐了大量竹木，森林资源元气大伤。活立木蓄积量由1956年的59.22万立方米猛降到10.30万立方米。

第三阶段(1962~1978年)，山林使用权比前较为落实，采取县、社、队三级造管的办法，并以造样板林带动群众集体造林，推广带状、全垦、撩壕整地，并加强幼林抚育。全县累计造林28万余亩，每年平均造林16482亩。造林后，成立社队林场护林育林，林业建设成效较好。乱砍滥伐和山林火灾得到有效制止，平湖区农田防护林网络基本建成，丘山区大力发展用材林、经济林，并建立杉木基地和油桐基地，全县森林资源有所回升。到1975年，活立木蓄积量增加到19.36万立方米，比1961年增长88%。但在林业生产的决策、指挥上仍存在着长官意志，片面观点，往往计划与实际脱节，种苗生产与造林脱节，造林与抚育脱节，营造与管理脱节，时

常造成人力物力的浪费，降低了造林效果。尤其在“文化大革命”中，“一律化”造杉木林和毁林造林、重复造林现象严重。1966年冬，全县从垭区调2000余劳动力上山，帮国营塔市、胜峰林场造杉木林2万多亩，因忽视适地适树和幼林抚育，造林保存率仅5%。

第四阶段（1979~1989年），中共华容县委、县人民政府贯彻执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方针政策，放宽林业政策，稳定山林属权，划定农户自留山，确定以承包为基本内容的林业生产责任制，开展全民植树，调动了广大群众经营山林的积极性。造林讲求因地制宜，适地适树，并开始全面运用造林设计技术：一个山头采用多种方式整地，选择几个树种造林，幼林期实行夏秋两季抚育，造林成效为历史最好时期。这阶段累计造林面积16万亩，每年平均造林14555亩。但在1980~1983年这段，林业责任制未能及时建立，农田承包到户后，有些农民以树木荫田为由乱砍“四旁”林。“四旁”林保存株数1982年较1975年减少45%。农田防护林也遭到较大损失。1984年后，随着山林使用权的进一步落实，加强了护林管理，严格砍伐审批手续，并实行限额采伐，森林资源增长迅速。活立木蓄积量1987年较1975年增长2.7倍，较1982年增长1.1倍。林业事业进入一个振兴发展的新阶段。

近40年华容林业工作正反两方面的经验都很丰富，走出了一条基本成功的路子，探索到一些可供借鉴的经验：

一、坚持国家、集体、个人三家经营。中共华容县委、县人民政府一直把发展林业作为一件大事来抓。1956年和1958年，在国家支持下，先后建立两个国营林场，经营全县18%的山林面积。1957年以后，集体林业采取造一片林，留一班人，办一个林场的方式发展。到1978年止，全县共建立27个社办林场，387个队办林场，共有专业劳动力3085人，经营全县46%的山林和90%的防护林带。国营和集体林场成为境内林业生产的主要基地。从

1979年开始，县委、县人民政府落实中央开放搞活的林业政策。国营、集体林场得到进一步巩固，群众造林护林的积极性空前高涨。1983年以后，提倡和扶持建立承包经营山林的林业重点户、专业户。1985年，全县共有林业重点户、专业户307户，连续两年林业“两户”造林面积占全县荒山造林的1/3。同时广泛开展全民义务植树运动，凡年龄11岁至60岁的男性公民和11岁至55岁的女性公民均参加义务植树活动。1982~1989年全县共有320万人次参加义务植树活动，累计营造成片林80000亩，路渠林带2500公里，加上零星植树合计2789万株，为同期全县植树总数的1/2强。

二、发展速效林业。80年代初，林业发展的重点向平湖区转移，并由单纯用材林向多林种发展，林业生产效益明显增加。平湖区防护林得到进一步巩固和完善，速生丰产用材、防护两用林从无到有，1989年达1万余亩。平湖区立木蓄积量46.09万立方米，占全县立木蓄积量的63.5%。丘山区水果、蚕桑、茶叶等经济林发展迅速。1989年生产水果6613吨，蚕茧811吨，茶叶504吨，比1978年分别增长65.1倍、2.6倍、2.9倍。胜峰绿茶1978年起连年被评为湖南优质茶。胜峰毛尖1976年被评为湖南优质茶，1977、1988年两度评为湖南十大名茶之一。1988年11月，在全国首届食品博览会上获铜牌奖。1989年全县林业产值1753万元，占农业总产值的2.7%，较1978年提高2.1%。林业呈现出一派全面发展的兴旺景象。

三、改善生态环境。近20年来，坚持年年造林和封山育林，森林面积不断扩大，生态环境得到改善，特别是护田林网的建立与完善，林网护田增产的效益得到明显发挥。全县粮食产量50年代到60年代一直在25万吨以下徘徊，1971年突破25万吨，1972年突破30万吨，1979年突破35万吨，1982年突破40万吨，12年上了4个台阶。这与护田林网的建立，田间生态环境的改善是分不开的。丘山区开展封山育林，保护了原生植被，控制了水土流失。

华一、东山、关山等较大水库，即使暴雨之后，仍然山青水绿。同时，森林环境繁衍生息了种类繁多的害虫天敌，在一定范围内抑制着农作物和森林虫害的发展。本世纪60年代大暴发的松毛虫，70年代危害猖獗的林木白蚁，到90年代都大为减少。近10年，种花种草成为县民新风。全县建花坛998个，种花草6万多盆，建成花园式单位4个，境内人民生产、工作、学习和生活环境得到改善。

四、注重科技兴林。近20年来，在“四级农科网”的振动下，林业新科技得到推广应用。在引种驯化，种苗繁育，速生丰产，森林保护方面取得30多项科研和推广成果，其中16项获得县以上奖励。并造就了一批科技人才，在职干部中有高级工程师1人，工程师（包括农艺师）13人，助理工程师（包括助理农艺师）9人，技术员4人。同时，还培养了数以百计的不脱产的“林业技师”、“灭蚁专家”。

纵观历史，展望未来，华容往后的林业工作当应特别重视结构调整。现有薪炭林、风景林和防护林中的水土保持林比重偏小。用材林资源结构很不合理，树种仍很单一，杉松针叶林占75.1%，人工林多，占73.6%；林龄比例失调，幼林、中林占91.2%，近熟林、成熟林仅占8.8%，青黄不接现象严重。如何建立一个合理的林种和树种结构，使华容有限的林业用地发挥更多更大的效益，是往后很长一个历史阶段的研究课题。

华容县的林业建设，道路曲折，前景光明。1988年华容被评为湖南省绿化先进单位，1989年冬，万庾镇、南山乡、胜峰乡、潘家乡、鲇鱼须镇基本消灭“四荒”（荒山、荒洲、荒路、荒渠）。已有的工作基础，加上国家优惠的林业政策，只要全县林业工作者和全县人民一道奋进不已，华容林业建设必将不断开创新局面。

大事记

唐、宋、元、明、清时期

(唐上元二年至清宣统三年)

唐高宗上元二年(675)

境内有一野象入农家，安卧庭院，旁若无人。

宋孝宗乾道三年(1167)

野象涉江，入华容县城，穿街而过。

明武宗正德元年(1506)

枫树开花如莲。

明世宗嘉靖二十六年(1547)

华容城中有虎伤人，每到傍晚，市民即关门闭户，不敢外出。

明思宗崇祯十二年(1639)

秋，境内遭蝗灾，蝗虫铺天盖地，群飞时响声如雷，所过之处，秧苗和草木被食一空，甚至衣服也啮尽。

清高宗乾隆四十三年（1778）

境内蝗蝻为灾。

清宣宗道光二年（1822）

四月九日，大风将境内观音寺（县城东北15公里）旁一株高十余丈的古玉兰树连根拔起，山中许多古树被风吹折。

清文宗咸丰八年（1858）

夏，境内蝗虫为灾，蝗群密集，遮天盖地。

清文宗咸丰九年（1859）

益阳、常德等地木商从资江、沅水上游运来杉木，在华容首开木材市场。

民国时期

（民国元年至38年7月20日）

民国元年（1912）

冬，境内大冰冻达40多天，树木冻死无数。

民国15年（1926）

11月上旬开始，境内连续冰冻40多天，3尺围大树压断，竹林成片压倒，野兽入屋觅食。

民国16年（1927）

3月21日，大西风为灾，冰雹有指头大，大树拔倒，瓦飞如燕，风中心在县西北部梅田湖、易家嘴一线。

民国18年（1929）

2月9日，国民政府农矿部公布孙中山逝世纪念植树式各省植树条例（共30条）。从此，每年3月12日孙中山总理逝世纪念日，境内即举行植树式及造林运动。

民国19年（1930）

1～2月，境内奇寒，塘水结冰厚1尺7寸，洞庭湖水冰冻可走牛车。桃花山雪深数尺，树多折断。冰冻20多天。

民国24年（1935）

春，县林务处处长吴让周从常德引进良种五爪桐，在林务处所黄湖山试栽成功。

民国26年（1937）

4月，华容县政府设林务专员一职负责全县林业。首任林务专员赵忠汉。

民国27年（1938）

4月，湖南省第二行政专员公署训令规定：“已造林及过去